

采购文件

(综合评分)

项目名称：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境外债项目发行服务

采购人：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6】月

一、采购内容

项目名称	承销费最高限价 (%/年)	资金来源	备注
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境外债项目发行服务	本次债券承销费用报价上限为 0.30%/年	债券募集资金	/

二、资格条件

(一) 一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特定资格条件

具备境外债券承销资质，且具备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SFC）颁发的 1 号牌照：证券交易。注：提供香港证监会 1 号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本项目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都必须具备以上资格条件。

三、采购服务内容

(一) 项目基本情况：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境外债项目发行服务主要工作内容为：1、负责债券项目的承揽承做工作，组织和实施尽职调查、协调企业和中介机构的工作；2、负责承做项目方案设计、尽职调查、信用等级初评，收集并提供决策所需的数据和建议；3、跟进项目，进行收集信息、资料等辅助类工作；4、收集和分析相关信息、相关政策法规和行业的最新动态，提出开展债券业务的建议；5、协调债券审批部门及其他主管部门的沟通，力争中标后 120 天内获得注册批文并发行；协助发行人确定发行窗口及发行方案；协助发行人开展债券销售、缴款、备案及挂牌等工作；6、后续督导等其他有关工作。

(二) 发包范围：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境外债项目申报发行工作。

四、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相关批文有效期到期日止。

五、报价要求

报价方式：固定承销费用，费率报价：本次债券承销费用报价上限为 0.30%/年(不包括境内外律师服务费、评级费、法律文书代理费、审计费、审计报告翻译费、信托人费用、印刷及刊印费、上市费用、网上路演费用等(不含增信担保费)等其他中介机构费用)。供应商根据自身的经营决策、企业实力和市场行情自主报价，超过或等于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

六、结算原则

以债券发行金额为基数按中标费率结算。

七、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地方性相关行业规范、标准、规定和管理要求。

八、付款方式

债券发行成功后从募集资金中扣除相应承销费。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彭老师

电话：(023) 66238079

地址：重庆市巴南区龙洲大道 265 号

十、其它有关规定

1、凡有意参加采购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下载查看本项目需求文件以及变更公告等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实质性要求内容。

2、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递交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为无效供应商。

3、无论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费用均由自行承担。

4、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5、本项目与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6、本项目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投标。

十一、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6】月【6】日 9 时 00 分-10 时 00 分。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巴南区龙洲大道 265 号重庆巴洲大健康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

3、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须按照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进行废标处理。

4、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所有要求盖章处，仅评分依据部分由根据评分办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一方盖章即可，资格文件及基本资格承诺函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其余盖章处均需要联合体各方同时盖章。

十二、评选方法

(一) 评审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符合性进行审查。

1. 资格审查。依据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境外机构需提供企业注册相关文件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格式文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按“二、资格条件（二）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交。

说明：①以上资格检查证明材料，该年审的应当年审合格，设有效期的应当在有效期内，未在有效期内的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②供应商应对其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的，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

2. 符合性审查。评审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报价唯一	只能在最高限价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2	响应程度审查	响应文件内容	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作出响应。
3	采购有效期	响应文件内容	为投标截止日期后九十天内。

(二) 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 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 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采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技术、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 100 分（评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五) 评审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若供应商的技术部分为 0 分，将失去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资格。

(六) 详细评审

评标项目	分值	指标	评分具体内容
一、综合实力（30分）	20	国际评级	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投标供应商或其母公司自身在穆迪、标普、惠誉三家国际评级机构任意一家，获得Baa1/BBB+或以上的得20分，获得Baa2/BBB评级的，得15分，获得Baa3/BBB-评级的，得10分，其余得5分。 注：投标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查询路径：提供彭博CRPR中投标供应商或投标供应商母公司查询结果截图。
	10	证券公司公司债券业务执业能力评价结果	2022-2023年证监会对券商的评级中，连续2年均取得A类AA级及以上的得10分，连续1年取得A类AA级及以上的得5分，其余得2分。 查询路径：证监会对券商分类结果的证明文件。
二、综合业绩（40分）	30	承销实力（规模）	2023年3月31日—2024年3月31日，投标供应商境外债参与金额，按照所有参与投标承销商进行排名，排名第一，得30分；排名第二，得15分；排名第三，得5分；其余不得分。 （查询路径：DMI系统选择离岸债一级《承销排行》自定义时间区间：2023/3/31-2024/3/31》选取“总排名”》行业选择“城投”） 注：提供DMI系统查询截图。
	10	承销实力（笔数）	全国中资境外债券承销能力（承销规模）： 投标人（含投标人母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彭博Bloomberg资讯【离岸城投债券】的承销笔数进行评分： 1、总承销笔数≥70笔：10分 2、70笔>总承销笔数≥50笔：7分 3、50笔>总承销笔数≥30笔：5分 4、总承销笔数<30笔：不得分 查询路径：彭博搜索“SRCH”>选择“范例检索”>选择“离岸城投债券”>选择“LEAG”>调整周期至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
三、监管沟通能力（10分）	5	外汇局沟通能力	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投标人以牵头全球协调人（含配售代理人）身份协助国有企业新增发行离岸债券（不包含自贸区债券）的5笔或以上的，得5分，每少一个扣1分，扣完为止，需提供OC首页截图、以及外汇资金获准入境登记证明（需完成外债登记或资金入境回流FDI登记凭证的），以上两者缺一不可，
	5	发改委沟通能力	2023年以来投标供应商作为全球协调人协助地方国有企业取得国家发改委境外债券发行额度备案的，从国家发改委政务服务大厅接受材料起至项目办结（批准）日止，在25个工作日内（含25个工作日）

			的，得 5 分；在 25—30 个工作日（含 30 个工作日）之间的，得 3 分；在 30—35 个工作日（含 35 个工作日），得 1 分；35 个工作日以上的不得分。
四、发行方案（10 分）	10	方案设计能力及团队综合能力	要求投标供应商提出本次债券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金额、期限、发行价格、足额发行、执行计划、发行时间、全球路演安排、定价引导、募集资金存续管理、发行利率预估、投资人结构等），评委综合评定酌情打分。1-5 分 投标供应商拟派本项目团队成员配置：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应具有相应的专业能力及投入足够的时间，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内，有 10 人及以上香港证监会持牌人员团队得 5 分；有 5—9 人香港证监会持牌人员团队得 3 分；有 2—4 人香港证监会持牌人员团队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五、综合报价（10 分）	10	报价	满足资格性、符合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特别说明：★投标文件所有评分依据可以以联合体任何一方数据和材料为准，由联合体任何一方根据评分办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十三、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二）资格条件及其他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扫描件。

（三）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供应商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格式）（二选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供参考，可根据供应商模板修改）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法定代表人名称）是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电话_____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询比、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名称及身份证代码) 是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电话 _____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询比、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签字负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五)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如适用）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六）报价函（格式）

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对贵单位 2024 年境外债项目发行服务采购文件内容无任何异议。

本报价文件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 30 天有效，中选机构的有效期将延至各方签署的承销协议终止为止。

项目名称	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境外债项目发行服务项目
承销费用报价（年化费率）	_____ %/年（注：承销费费率报价精确到 0.01%）
注： 1、本次承销费用报价上限为 0.30%/年； 2、投标单位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承销费用（包括全球协调人和承销团其他成员承销佣金）、差旅费、材料制作费等。	

现附报价一览表如下：

（七）联合体协议（格式）

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境外债项目发行服务项目联合体协议
(格式供参考, 可根据供应商模板修改)

甲方: _____ (供应商名称)

乙方: _____ (供应商名称)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 参与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境外债项目发行服务项目的投标活动, 双方就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有关事项发表以下声明:

1. 甲、乙双方各自具备境外债券承销资质, 且具备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SFC) 颁发的 1 号牌照: 证券交易。经双方协商, 在平等互利、密切合作的基础上组成投标联合体;

2. _____ 方单位负责与采购人联系, 并根据评分办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涉及联合体成员的承诺, 须经联合体成员内部审核通过后提交 _____ 方汇总;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约定: _____ 方负责牵头制作投标文件, _____ 方配合甲方提供投标所需材料;

4. 本联合体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 作为投标文件的重要构成部分, 随投标文件共同提交采购人;

5. 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至招标项目结束, 确定中标单位后自行失效; 若本联合体获得中标资格, 中标后联合体双方和采购人签订的合同, 应当对签订方分别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成员应当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 按照联合体成员在本协议及后续所签订的合同中的责任范围分别承担相应的责任。

6. 本协议一式 _____ 份, 联合体成员各执 _____ 份, 其余用于投标文件制作及备查。

甲方 (公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章:

乙方 (公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章:



(结束)

